

证券代码：834823

证券简称：帝隆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广州帝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集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广州帝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投票有效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7 日上午十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823	帝隆科技	2022年5月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住所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贷款议案》

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秀支行申请 200 万元人民币贷款作为公司流动资金，贷款周期 1 年。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志兵与李海燕做为共同借款人，贷款仅到公司帐上，仅给公司做为流动资金使用，且由公司支付利息。具体条款以签订的相应协议为准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

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5月6日上午九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住所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电话：020-85683117，联系人：李海燕，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515号东照大厦201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帝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帝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1日